

### 专业投资者转普通投资者告知书

投资者姓名/名称: \_\_\_\_\_

证件类型: 营业执照 身份证 其他: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基金账号: \_\_\_\_\_ 交易账号: \_\_\_\_\_

经办人姓名(机构填写): \_\_\_\_\_ 经办人证件号码(机构填写): \_\_\_\_\_

转化告知内容	<p>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p> <p>本人/机构名称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经贵司认定为专业投资者,经本人/本机构审慎考虑,现决定自愿转化为贵司的普通投资者。该转化效力自贵司确认之日起及于所有在贵司销售的、匹配该等级普通投资者的基金产品或服务。</p> <p>本人/机构自贵司确认转化为普通投资者之日起,适用普通投资者相关规则从事基金交易活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投资者签署: (自然人签名/机构加盖预留印鉴、授权经办人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复核结论	<p>我司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依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八条第(四)或(五)项将该投资者认定为专业投资者。经复核,该投资者符合相关转化规定条件,且无其它不得转化情况,现对其转化为普通投资者(可注明对应等级)决定予以核准、确认。</p> <p>销售网点: 上银直销 <span style="float: right;">客户经理: _____</span></p> <p>柜台录入: _____ 柜台复核: _____ <span style="float: right;">网点盖章: _____</span></p> <p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 注意事项

- 1、投资者在办理投资者类型转化业务相关手续时，必须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如果投资者资料发生变更时，应及时办理有关变更手续。如因资料不实或更改不及时而导致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2、本公司对投资者所提供的材料仅作表面真实性审查。机构凭预留印鉴，个人凭签章进行的交易行为均视为投资者本人所为，由此造成的结果由投资者承担。
- 3、业务申请表一式两份，业务办理盖章完毕后由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符合《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一）、（二）、（三）项条件的专业投资者，不允许申请转换为普通投资者，直销柜台有权拒绝。

### 专业投资者申请转化为普通投资者需提供的材料：

1. 机构投资者需提供加盖预留印鉴章的本机构授权经办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2. 自然人投资者需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本人签名）。